

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梅里斯达斡尔族区第二中学的智慧纸笔管理平台项目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梅里斯达斡尔族区第二中学智慧纸笔管理平台项目采购（含：互动平台、互动系统、智能点阵书写笔、交换机、蓝牙通讯设备、智能书写本、答题卡、点阵笔充电柜、教研技术支持、智慧题库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云蝶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50,920万元，资产总额为22,53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州云蝶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5日